

关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文件的更正公告

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80 亿元（含 80 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5〕765 号）。

根据《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附件一“除债券交易参与人以及承销机构认可的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以外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及因特殊不可抗力导致无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簿记建档系统进行申购的债券交易参与人以及承销机构认可的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将该《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附件一）填妥（并盖公章）后，请于 2025 年 7 月 2 日 15:00-18:00 发送至申购邮箱”。

现将发行文件调整为“除债券交易参与人以及承销机构认可的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以外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及因特殊不可抗力导致无法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簿记建档系统进行申购的债券交易参与人以及承销机构认可的其他专业机构投资者将该《网下利率询价及申购申请表》（附件一）填妥（并盖公章）后，请于 2025 年 7 月 9 日 15:00-18:00 发送至申购邮箱”。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文件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7 月 9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文件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7月9日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文件的更正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